

朝陽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第2學期教學大綱

當期課號	1194	中文科名	信託法規
授課教師	李美煥	開課單位	保險金融管理系
學分數	2	修課時數	2
		開課班級	日間部四年制1年級 A班
修習別	專業選修		
類別	一般課程		

本課程培養學生下列知識：

本課程包括信託法原理與信託實務透過本課程之教授使學生可具備信託之專門學識。

- 1.使學生能了解信託的意義與分類
- 2.使學生能了解信託關係人之相關規定
- 3.使學生能了解信託財產之相關規定
- 4.使學生能了解信託業管理之相關規定

This course includes principles of trust law and trust practice ,through the course professor to students with special learning trust.

每週授課主題

- 第01週：信託之意義與功能
- 第02週：信託之種類
- 第03週：彈性放假
- 第04週：信託行為
- 第05週：信託當事人
- 第06週：信託目的與限制
- 第07週：信託財產的特性
- 第08週：校慶補假
- 第09週：期中考
- 第10週：信託財產公示及信託財產獨立性
- 第11週：受益人
- 第12週：受託人地位與管理權限
- 第13週：受託人權利
- 第14週：受託人義務
- 第15週：信託監督機制
- 第16週：信託關係的消滅
- 第17週：公益信託
- 第18週：期末考

成績及評量方式

平時表現及出席：40%
期中考：30%
期末考：30%

證照、國家考試及競賽關係

- 信託業務人員
- 投信投顧業務員

主要教材

- 1.信託法王志誠五南(教科書)

參考資料

本課程無參考資料!

建議先修課程

本課程無建議先修課程

教師資料

教師網頁：<http://www.cyut.edu.tw/~hdliu/>
E-Mail：hdliu@cyut.edu.tw
Office Hour：

分機:

[\[關閉\]](#) [\[列印\]](#)

尊重智慧財產權，請勿不法影印。